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目 录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表决办法	2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一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一、宣读大会须知

二、会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答疑

四、宣读表决办法的说明、进行大会议案现场表决

五、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六、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发言

七、宣布大会结束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数据港”）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线上会议请通过腾讯会议对话框发送至大会秘书处）；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申请（线上会议请点击举手按钮），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质询。

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

大会以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3年5月16日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的组织工作由大会秘书处负责，其中股东代表及监事代表分别负责统计清点票数、统计议案的表决结果，以及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并由律师当场见证。

二、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表决内容，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应在相应的方格处画“√”，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2、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务必填写股东信息，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并保持表决票上股东信息条码的完整性。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场设有票箱一个，请股东及股东代表按工作人员的要求依次进行投票。

四、投票结束后，监票人在律师的见证下，打开票箱进行清点计票，并将表决内容的实际投票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3年5月16日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本次被担保人中，上海长江口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口数据港”）及杭州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数据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于 2023 年度为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总额不超过 101,600 万元的担保，其中，长江口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杭州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 23,600 万元，张北数据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北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96 个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本次担保预计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担保范围内，与相关银行

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书，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数据港	长江口数据港	100%	92.03%	0	20,000	6.55%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否	否
数据港	杭州数据港	100%	85.24%	26,815	23,600	7.73%		否	否
2.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数据港	张北数据港	100%	45.65%	60,922	58,000	19.01%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否	否

注：长江口数据港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子公司的工商基本信息

1、上海长江口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	顾佳晓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310113398600080R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铁山路69号2号楼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2、杭州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8日	法定代表人	钱荣华
注册资本	29,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10MA2CEQTW51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桂丰路9号5幢3楼303室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	----------------------------------

3、张北数据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宋志刚
注册资本	7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130722336095613A
注册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宏昊路1号张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314室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二)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长江口数据港	121,958.11	110,754.18	11,141.72	22,892.33	-2,308.99	124,189.86	114,286.71	9,841.30	3,203.61	1,300.42
2	杭州数据港	79,848.93	67,312.14	12,536.79	6,937.94	-3,062.54	79,894.60	68,103.65	11,790.95	2,278.15	-745.84
3	张北数据港	199,607.75	96,438.85	103,168.90	55,151.17	17,010.23	198,162.88	90,454.38	107,708.50	14,391.41	4,539.60

上述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2023年度预计公司为被担保人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最高额，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公司将实际发生时公司及被担保人与相关方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被担保人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被担保人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为提高公司

整体融资效率，提升相关子公司的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可为数据港投资项目及运营项目及时提供资金支持，且被担保人均均为数据港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